

2026 第十四屆全國大觀盃觀光設計競賽簡章

一、活動宗旨

全國大觀盃觀光設計競賽的舉辦是希望透過年輕學子的創意來尋找台灣更多值得推廣的旅遊景點導覽解說設計與觀光伴手禮，希望參賽者能激發出許多具創意、優質、多樣性的導覽解說影片與觀光伴手禮，提供給旅行業界推廣，進而達到產學結合。競賽以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相關路線為主要規劃，期待參賽者有精采的導覽解說影片及觀光伴手禮展現，以讓國內外遊客有機會認識台灣豐富的人文歷史風情。

二、辦理單位

本次活動由交通部觀光署指導，並由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臺北城市科技大學觀光事業系、中華優質旅遊發展協會、台灣觀光創新協會、永旅基金會等單位共同合作，由臺北城市科技大學觀光事業系承辦，敬請全國各高中職暨大專院校在學學生或社會人士踴躍參加。

三、競賽分組類別：

- (一) 導覽解說影片設計類：「國語組」「外語組」，外語組語言別不限
- (二) 觀光伴手禮設計類：「校園組」「社會組」

四、報名方式

(一) 報名方式：

1. 全面採網路報名：

- (1) 至報名網址填寫報名表單並上傳照片及相應文件完成報名。
- (2) 導覽解說影片設計-報名網址：<https://reurl.cc/R2Kg5n>
- (3) 觀光伴手禮設計組-報名網址：<https://reurl.cc/6GpM85>
- (4) 網路報名期間：即日起至 2026 年 11 月 6 日(週五)

下午 17:00 截止。

(二) 聯絡方式：

- 1. 聯絡人：中華優質旅遊發展協會 藍小姐
- 2. 電話：(02) 7709-9090 分機 35

壹. 2026 全國大觀盃觀光設計- 導覽解說影片設計類

一、參賽資格

(一) 對象說明：

全國各高中職暨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含研究生與外籍生），對於創意推廣台灣東北角、參山風景區觀光景點推廣有興趣者，不限科系與年級皆可報名參加。

(二) 參賽須知：

參賽團隊須設隊長 1 名，隊長為團隊與主辦單位聯繫主要窗口每隊由 1 至 4 名同學(含隊長，不含指導老師)組成，可跨科系或跨校組隊若入圍決賽隊伍，須至少由 1 名在校教師或旅遊業師帶隊（指導老師最多二位)每位參賽同學限報一隊，不得重複組隊報名，違者取消參賽資，完成報名後，競賽過程中不得臨時更換指導老師及組員。

二、評審方式

(一) 初賽

1. 評分方式：採委員審查制，經評審委員評選決定進入全國賽隊伍。
2. 初賽成績公告：2026 年 11 月 11 日(週三)前，於臺北城市科技大學 觀光事業系網站，公告入選全國賽隊伍名單
網址：<https://htm.tpcu.edu.tw/bin/home.php>

(二) 全國賽

1. 依檔案內容播放，當日不得修改更換
2. 全國賽時間與地點
日期：2026 年 11 月 18 日（週三）9：00～17：00。
地點：臺北城市科技大學圖資大樓。
3. 參賽隊伍以現場播放作品方式進行發表並接受評審提問。

三、競賽規則

(一) 設計內涵（請務必詳閱簡章附件管理處轄區圖）

本次設計以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相關路線為主要規劃內容。目的在開發該區景點解說設計，讓遊客透過對於景區影片的介紹，更瞭解當地的內涵。

※ 設計內涵包括下列各項：

- 融入創意。
- 影片需自行拍攝。
- 以指定地點為限。
- 影片長度 3 - 5 分鐘。
- 相片、配樂及影片使用請注意版權，若有引用他人作品內容請註明出處，若有侵權行為參賽者自行負責。

(二) 設計形式

影片內容以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兩處轄區下為限，影片內容型式不拘，以下開說明格式繳交，畫面比例 4:3，需加字幕，外語組可加雙字幕或外語字幕。

四、 評分標準

(一) 初賽審查

▪ 評分項目

評分項目	比例	說 明
創意性	40%	┆ 吸引觀光客的創新作法 ┆ 與當地產生互動的創新作法 ┆ 發掘當地特殊觀光資源
可看性	30%	┆ 解說內容生動活潑具可看性
完整性	30%	┆ 解說內容完整表達主題

▪ 扣分標準

影片長度 3-5 分鐘，如有違反者，不足或超過每 5 秒，扣總成績 3 分，以此類推，作品中出現非管理處轄區範圍，扣總成績 5 分。

▪ 其他評分事項

評審委員依照所審作品給予 0-100 分，審查委員若遇該校學生參與競賽，採取迴避審查機制進行評分，總分相同者，成績依序採計順序為創意性、可看性、完整性。

- 依初賽成績決定是否進入全國賽，未進入全國賽隊伍免評委員答詢。

（二）全國賽審查

■ 評分項目

評分項目	比例	說明
創意性	30%	Ⅰ 吸引觀光客的創新作法 Ⅰ 與當地產生互動的創新作法 Ⅰ 發掘當地特殊觀光資源
可看性	30%	Ⅰ 解說內容生動活潑具可看性
完整性	30%	Ⅰ 解說內容完整表達主題
委員答詢	10%	Ⅰ 委員答詢

■ 其他評分事項

評審委員依照發表給予 0-100 分，作品發表隊伍可以露出校名或著作制服或相關標示，審查委員若遇該校學生參與競賽，採取迴避審查機制進行評分總分相同者，由委員投票結果以為排名依據。

■ 扣分標準

影片長度 3-5 分鐘，如有違反者，不足或超過每 5 秒，扣總成績 3 分，以此類推，作品中出現非管理處轄區範圍，扣總成績 5 分。

五、影片規範

作品風格形式不拘，但需原創性；若引用他人照片、影片與配樂需註明出處

- 影片格式：Mpeg4、avi、Mov。
- 影片尺寸：最低標準 1280 x 960。
- 影片長度：以 30 秒為一單位，6-8 分鐘以內。
- 影片畫面：畫面 4:3，需加字幕。
- 參賽作品將於 4:3 螢幕上播放供評審評閱，請參賽隊伍自行注意觀賞比例。
- 不論是否入選，參賽資料不予退回，請參賽者自行備份存檔。

六、審查機制

由主辦單位聘請產、官、學界專家擔任本次競賽審查委員，審查委員若遇該校學生參與競賽，採取迴避審查機制進行評分。

七、獎勵辦法

（一）作品展出：

參賽得獎作品將於『臺北城市科技大學觀光事業系』、『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所屬之社群媒體網站公開展出。

（二）名次與獎勵：

本賽事獎項由中華優質旅遊發展協會、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等單位贊助提供，獲獎名額視參賽成績擇優給獎。

（三）本賽事分為國語組、外語組，不另分高中與大專組，

※ 國語組（高中暨大專）

特金獎：獎牌每隊乙面、獎狀每人乙紙。

金牌獎：獎牌每隊乙面、獎狀每人乙紙。

銀牌獎：獎牌每隊乙面、獎狀每人乙紙。

銅牌獎：獎牌每隊乙面、獎狀每人乙紙。

佳作獎：獎狀每人乙紙。

獲獎團隊之指導老師，致贈獎狀乙紙。

※ 外語組（高中暨大專）

特金獎：獎牌每隊乙面、獎狀每人乙紙。

金牌獎：獎牌每隊乙面、獎狀每人乙紙。

銀牌獎：獎牌每隊乙面、獎狀每人乙紙。

銅牌獎：獎牌每隊乙面、獎狀每人乙紙。

佳作獎：獎狀每人乙紙。

獲獎團隊之指導老師，致贈獎狀乙紙。

（四）頒獎地點與日期：

頒獎地點：臺北城市科技大學圖資大樓 1003 室。

頒獎時間：2026 年 11 月 18 日（三）下午 4 時。

貳. 2026 全國大觀盃觀光設計- 觀光伴手禮設計類

一、 參賽資格

(一) 對象說明：

全國各高中職暨大專院校在學學生（含研究生與外籍生），不限科系與年級或社會人士，對於推廣台灣東北角、參山風景區觀光景點伴手禮設計有興趣者皆可報名參加。

(二) 參賽須知：

每隊以 1 至 4 人為限參加，若入圍決賽隊伍，須至少由 1 名在校教師或此產業相關業師帶隊(指導老師最多以 1 人為限)每參賽同學限報一隊，不得重複組隊報名，違者取消參賽資格，完成報名後，競賽過程中不得臨時更換指導老師及組員。

二、 評分標準

(一) 初賽評分方式：

採委員審查制，經評審委員評選決定進入全國賽隊伍。

初賽成績公告：2026 年 11 月 11 日(週三)前，於臺北城市科技大學觀光事業系網站，公告入選全國賽隊伍名單。

網址：<https://htm.tpcu.edu.tw/bin/home.php>

(二) 全國賽：

1. 依初賽送審作品呈現，當日不得修改更換。
2. 全國賽時間與地點
日期：2026 年 11 月 18 日（週三）9：00～17：00
地點：臺北城市科技大學圖資大樓。
3. 參賽隊伍以現場攤位作品呈列方式進行發表並接受評審提問。

三、 競賽規則

(一) 設計內涵

本次設計以參賽者能激發出許多具創意、創新、創造的觀光商品，商品市場推廣性為主要規劃中點，舉凡餐飲菜色、伴手禮、旅遊用品用具、電子商務、觀光自動化設施設備等等，參賽者可以用海報或成品等等展現，形式格式不拘。

※ 設計內涵包括下列各項：

- 融入創意、創新、創造。
- 商品需自行設計製作。

- 形式格式不拘。
- 請注意市場實際推廣銷售可行性。
- 商品設計請注意版權，若有侵權行為由參賽者自行負責。

(二) 形式不拘

海報展式、成品呈現、電子商務模式、觀光自動化設施設備、伴手禮、創新特色小吃、創新菜色、創意點心等等。

四、 評分標準

(一) 初賽審查

▪ 評分項目

評分項目	比例	說 明
創意性	50%	● 吸引觀光客關注的創意 ● 產品原創性
市場推廣性	50%	● 商品具市場價值

(二) 扣分標準

- 有抄襲或侵權行為者一律不予給分
- 其他評分事項。
 - ※ 評審委員依照所審作品給予 0-100 分。
 - ※ 審查委員若遇該校學生參與競賽，採取迴避審查機制進行評分。
 - ※ 總分相同者，成績依序採計順序為創意性、市場性。
 - ※ 依初賽成績決定是否進入全國賽，未進入全國賽隊伍免評委員答詢。

(三) 全國賽審查

■ 評分項目

評分項目	比例	說 明
創意性	40%	● 吸引觀光客關注的創意 ● 產品原創性
市場性	40%	● 商品具市場價值
委員答詢	20%	● 委員答詢

■ 其他評分事項

- ※ 評審委員依照發表給予 0-100 分。
- ※ 作品發表隊伍可以露出校名或著制服或相關標示。
- ※ 審查委員若遇該校學生參與競賽，採取迴避審查機制進行評分。
- ※ 總分相同者，由委員投票結果以為排名依據。

五、比賽作品規範

(一) 初賽審查

- 每組繳交 500 字以內作品簡介及創作理念並載明市場推廣評估。
- 每組繳交作品照片 3-5 張，或產品介紹影片 3 分鐘以內。
- 一律以光碟或隨身碟繳交作品資料，恕不退還。
- 不論是否入選，參賽資料不予退回，請參賽者自行備份存檔。

(二) 決賽審查

- 大會提供每組攤位 60*60cm 桌面範圍，各組以海報展示、實品展示、電腦展示、影音展示等方式自行佈置。
- 現場攤位不提供電源、瓦斯、爐具、美工佈置材料等。
- 審查委員至每組攤位評分，每組準備 3 分鐘產品口頭介紹，委員問答 3 分鐘。

(三) 審查機制

- 由主辦單位聘請產、官、學界專家擔任本次競賽審查委員。
- 審查委員若遇該校學生參與競賽，採取迴避審查機制進行評分。

六、獎勵辦法

(一) 作品展出：

參賽得獎作品將於各辦理單位所屬之社群媒體網站公開展出。

(二) 名次與獎勵：

本賽事獎項由中華優質旅遊發展協會、交通部觀光署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管理處、交通部觀光署參山國家風景區管理處等單位贊助提供，獲獎名額視參賽成績擇優給獎。

特金獎：獎牌乙面，獎狀每人乙紙

金牌獎：獎牌乙面，獎狀每人乙紙

銀牌獎：獎牌乙面，獎狀每人乙紙

銅牌獎：獎牌乙面，獎狀每人乙紙

佳作獎：獎狀每人乙紙

獲獎團隊之指導老師，致贈獎狀乙紙

(三) 頒獎地點與日期：

頒獎地點：臺北城市科技大學圖資大樓 1003 室

頒獎時間：2026 年 11 月 18 日(週三) 下午 4 時。

東北角及宜蘭海岸國家風景區轄區



參山國家風景區轄區

